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ravel Expert (Asia) Enterprises Limited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5)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期內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為966.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803.8百萬港元增加20.3%。
- 撇除投資物業租金收入0.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無)，期內收益為156.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127.7百萬港元增加22.5%。
- 期內溢利為20.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15.2百萬港元上升36.2%。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盈利為4.1港仙，較去年同期3.0港仙增加36.7%。
- 已宣派期內中期股息1.5港仙(二零一二年：無)。

### 中期業績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157,319	127,721
其他收入	5	3,942	2,78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9,611)	(87,932)
行政開支		(26,127)	(23,851)
經營溢利	6	25,523	18,719
融資成本	7	(288)	(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5,235	18,659
所得稅開支	8	(4,559)	(3,45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0,676	15,204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		8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0,684	15,2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 基本		4.1港仙	3.0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2,095	52,311
投資物業		62,000	62,000
		<b>114,095</b>	<b>114,31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90	2,390
應收貿易款項	12	8,849	8,2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711	40,38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113	–
預付稅項		–	855
已抵押存款		97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3	151,251	7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26,379	78,279
		<b>224,590</b>	<b>200,135</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	14	128,195	119,603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40,492	33,42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9	–
銀行借貸	15	26,010	27,415
稅項撥備		4,112	443
		<b>198,818</b>	<b>180,887</b>
<b>流動資產淨值</b>		<b>25,772</b>	<b>19,248</b>
<b>資產淨值</b>		<b>139,867</b>	<b>133,559</b>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5,136	5,019
儲備		134,731	128,540
<b>權益總額</b>		<b>139,867</b>	<b>133,559</b>

##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荔枝角青山道485號九龍廣場9樓。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旅遊相關產品及服務以及物業投資。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於報告期間首次生效且與本集團相關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且董事認為該等變動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確認的本集團經營分部如下。此等經營分部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的基準進行監管及作出策略性決定。

	旅遊及旅遊相關業務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156,391	127,721	928	-	157,319	127,721
可呈報分部收益	156,391	127,721	928	-	157,319	127,721
可呈報分部溢利	25,636	18,719	563	-	26,199	18,719
利息收入	1,020	942	-	-	1,020	942
折舊	(3,114)	(3,095)	(1)	-	(3,115)	(3,095)
利息開支	(28)	(60)	(260)	-	(288)	(60)
所得稅開支	4,466	3,455	93	-	4,559	3,455
	於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247,600	213,303	62,058	62,163	309,658	275,466
可呈報分部負債	173,622	155,008	23,901	24,827	197,523	179,835

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的總額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157,319	127,721
集團收益	157,319	127,721
可呈報分部溢利	26,199	18,719
融資成本	(288)	(60)
其他企業開支	(676)	-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25,235	18,659

	於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309,658	275,466
其他企業資產	29,027	38,980
集團資產	<u>338,685</u>	<u>314,446</u>
可呈報分部負債	197,523	179,835
其他企業負債	1,295	1,052
集團負債	<u>198,818</u>	<u>180,887</u>

由於本集團收益主要源自香港，其資產亦主要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註冊國家乃本集團視為其發源地的國家，主要業務及管理中心均位於該國家。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獲提供服務的地點劃分。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則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而劃分。

由於本集團的客戶人數眾多，故於上述期間概無來自特定外部客戶的重大收益。

##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銷售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相關產品的相關服務以及物業投資。本集團來自主要業務的收益(即本集團營業額)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收益		
旅遊及旅遊相關業務(附註i)	156,391	127,721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928	—
	<u>157,319</u>	<u>127,721</u>
其他收入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的利息收入	1,020	942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71	—
雜項收入	2,851	1,839
	<u>3,942</u>	<u>2,781</u>
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	<u>161,261</u>	<u>130,502</u>

附註i：

### 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來自銷售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相關產品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並非代表收益)指所出售產品的價格(包括所有服務費)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u>966,935</u>	<u>803,812</u>

### 6. 經營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壞賬撇銷	182	41
折舊*	3,115	3,0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5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值收益	(5)	-
外匯收益淨額	(592)	(534)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開支		
— 最低租賃付款	20,916	17,637
— 或然租金**	60	11
	<u>20,976</u>	<u>17,648</u>
有關辦公室設備的經營租賃	822	53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及薪金	82,565	63,763
— 退休計劃供款	3,070	2,431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0	1,805
	<u>85,665</u>	<u>67,999</u>

\* 折舊開支已包括在：

-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1,52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0,000港元)；及
-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約1,5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55,000港元)。

\*\* 或然租金於相關店舖的銷售額達到若干特定水平時，以銷售總額的若干百分比釐定。

## 7.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u>288</u>	<u>60</u>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		
—期內稅項	<u>4,559</u>	<u>3,455</u>
	<u>4,559</u>	<u>3,455</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繳付任何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二年：16.5%)計算。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繳付稅項。由於期內於中國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0,67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20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05,634,000股(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0,000,000股)股份計算。

由於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該等期間的平均市價，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0. 中期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	<u>7,704</u>	<u>-</u>
	<u><b>7,704</b></u>	<u>-</u>

董事已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涉及金額約7,70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由於中期股息乃於報告日期後宣派，故該股息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並無被確認為負債。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租賃裝修支付約1,86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15,000港元)、就辦公室設備支付約53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8,000港元)，以及就傢俬及裝置支付約49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1,000港元)的資本開支。

## 12. 應收貿易款項

按發票日期計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7,583	6,865
31至90天	1,210	1,280
90天以上	<u>56</u>	<u>79</u>
	<u><b>8,849</b></u>	<u>8,224</u>

本集團的政策通常允許客戶有最多3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 13. 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存款	25,869	50,579
存放於銀行的短期存款	151,761	97,700
	<u>177,630</u>	<u>148,279</u>
減：原有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u>(151,251)</u>	<u>(70,00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6,379</u>	<u>78,279</u>

### 14.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通常獲其供應商授予最多30天的信貸期。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86,568	85,125
31至90天	31,368	27,149
90天以上	10,259	7,329
	<u>128,195</u>	<u>119,603</u>

### 15. 銀行借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部分	3,331	2,924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並載有催繳條款的部分	22,679	24,491
	<u>26,010</u>	<u>27,415</u>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約2,70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979,000港元)按浮動年利率1.75厘加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並以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約42,80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3,433,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約23,30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4,436,000港元)按浮動年利率中國銀行最優惠利率減2.85厘計息，並以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約62,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2,0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作抵押。

流動負債包括預期不會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貸約22,67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4,491,000港元)。由於相關貸款協議載有放款人可無條件隨時酌情要求還款的條款，故該等銀行借貸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u>2,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500,000	5,000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發行的股份	<u>1,936</u>	<u>19</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501,936	5,019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發行的股份	<u>11,643</u>	<u>117</u>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u>513,579</u>	<u>5,136</u>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配發及發行11,643,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936,000股普通股)。

## 17. 承擔

###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承擔租賃若干物業及辦公室設備，該等租賃為期介乎一至四年。若干租賃可於到期日或本集團與業主雙方協定的日期，選擇重續租賃及重新磋商條款。除固定租金外，根據若干租賃協議的條款，本集團於相關店舖的銷售額達到若干特定水平時，須按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的若干百分比支付租金。

於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到期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		
一年內	39,510	36,82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5,074	23,210
	<u>64,584</u>	<u>60,034</u>
其他資產：		
一年內	677	68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50	919
	<u>2,627</u>	<u>1,603</u>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向租戶出租投資物業。於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到期應收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2,004	1,93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36	2,338
	<u>3,340</u>	<u>4,268</u>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18. 關連方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與關連方按協定條款進行以下交易。

### (a) 期內的重重大關連方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付予關連公司的租金開支	<u>2,046</u>	<u>3,247</u>
付予關連公司的租金按金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1,128</u>	<u>1,427</u>

附註：上述交易條款乃由本集團與關連公司共同協定。董事認為該等條款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775	2,460
退休計劃供款	30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u>30</u>	<u>685</u>
	<u>2,835</u>	<u>3,173</u>

## 中期股息

董事已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一二年：無)。股息單預計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或相近日子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獲得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的股東。為符合資格收取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繼續維持正面的業務增長。本期間的收益總額(包括投資物業租金收入0.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無))增加至157.3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27.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3.2%。上升原因與去年近似，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零售業務錄得收益增長所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由15.2百萬港元大幅增加36.2%至20.7百萬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為4.1港仙，較去年同期的3.0港仙上升36.7%。鑑於此次業績令人滿意，董事會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一二年：無)。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透過專業國際旅運有限公司經營其零售業務，有關業務為本集團的核心重點業務。於本期間，來自零售客戶的銷售表現持續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此乃由於本集團努力擴充銷售網絡、提升產品組合與服務質素及保留經驗豐富的員工所致。為擴大銷售網絡覆蓋範圍以方便顧客，本集團開設新零售店，並擴充若干指定店舖。提升服務質素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業務提案之一。因此，本集團推行內部活動，鼓勵前線員工不僅向顧客提供專業旅遊相關資訊，同時提供高質素增值服務。於本期間，本集團舉辦多項市場推廣計劃，從而宣傳多元化的產品以及若干新旅遊目的地。由於日圓貨幣貶值，

日本市場的業務維持強勢，而其他亞洲國家的市場亦持續穩定增長。儘管本期間市場競爭仍然劇烈，本集團憑其實力，保持其於零售旅遊業務市場的領導地位。

本集團主要透過專業旅運商務有限公司經營其商務及MICE(商務會議、獎勵旅遊、會議及展覽活動)業務。於本期間，來自商務及MICE業務客戶的銷售表現為本集團業績總額帶來輕微貢獻。為進一步改善此分部表現，本集團推行措施以檢討其業務策略、重整銷售團隊架構以及招聘新員工，藉以擴展其客源。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此分部的發展。

於本期間，本集團推出其新品牌「度新假期」，目標乃擴大本集團於零售業務的市場份額。品牌名下兩間零售店開設於九龍灣德福廣場及港鐵九龍站。本集團進行若干市場推廣活動以推廣此品牌。短期內，本集團將於荃灣開設此品牌第三間零售店以增加其知名度。由於此品牌尚處於初步發展階段，其產生的業務對於本集團整體業績貢獻非常輕微。

除傳統銷售渠道外，本集團致力透過電子商務渠道擴展其市場份額。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擴展其新設電子商務銷售團隊，該團隊的目標乃透過電子商務渠道(例如互聯網、智能手機等)發掘銷售商機。本集團相信，此新銷售渠道有助我們獲取額外商機。因此，未來數年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發展此新業務。

整體而言，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為966.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803.8百萬港元上升20.3%。經減去本期間的旅遊相關產品成本(扣除來自服務提供者、航空公司及其他旅遊產品供應商的獎勵收入，其主要包括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相關產品的成本(如代辦簽證及代辦旅遊保險)後)810.5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676.1百萬港元)，本期間的收益(撇除投資物業租金收入0.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無))為156.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27.7百萬港元上升22.5%。

## 財務回顧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為109.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87.9百萬港元上升24.7%。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由去年同期的68.8%上升至69.7%。

由於員工成本及店舖租金佔本集團大部分的銷售及分銷成本，零售物業平均租金產生的穩步上升壓力以及不斷增加的勞工成本，均為本期間銷售及分銷

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為向其零售客戶提供方便且優質的服務，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廣泛而有效的銷售網絡。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合共經營62間零售店。

## 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行政開支為26.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3.9百萬港元上升9.2%。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由去年同期的18.7%輕微下降至16.6%。

此乃部分由於去年同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所致。此外，本集團改善分配其後勤服務資源，有效控制行政開支。後勤員工薪金繼續佔本集團行政開支的主要部分。

## 融資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28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0,000港元)，此乃主要與本集團物業按揭貸款的計息銀行借貸有關。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資源撥付其流動資金需求，並僅於有需要時方以可供動用的銀行融資撥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資產淨值為139.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33.6百萬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從經營業務中繼續錄得強勁的現金流入。倘計入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177.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48.3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13倍，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11倍。資產負債比率(計息借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18.6%，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20.5%。鑑於本集團業務的現金流入穩定，手持現金盈餘，本集團持有的財務資源足以應付未來付款責任及未來業務發展計劃需要。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兩筆未償還按揭貸款合共26.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7.4百萬港元)，該兩筆貸款須按要求還款，並以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作抵押。

## 外匯風險及財資政策

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該等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港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結餘。本集團的政策要求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走勢，以監控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管理層可於適當時候以即期匯率購買外幣以履行本集團於未來的外幣付款責任。隨著設立投資部以及擴大投資範疇，本集團或會使用更多金融工具(例如外匯遠期合約、雙重貨幣期權等)以管理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0.5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外匯收益為0.53百萬港元)。

## 人力資源及僱員酬金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員工605人(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543人)，當中約77.5%為前線員工。僱員薪酬組合經參考市場水平及個人表現釐定，並會定期檢討。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在聯交所上市前)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薪酬政策。董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比較市況後釐定。

## 報告期後事項

自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後，概無發生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構成影響的重大事項。

## 展望

面對激烈競爭，本集團為顧客提供全面的產品種類以滿足彼等的需求，致力鞏固一站式旅遊解決方案的地位。此外，本集團將於現有主題式旅遊(例如婚嫁、健康及其他活動)外發展更多選擇，以配合顧客需求。除透過於具策略性的地點開設零售店擴展銷售網絡外，成立電子商務銷售團隊能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銷售渠道，向顧客提供全面服務。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著力投放資源發展商務及MICE業務以增加市場份額，並設立新品牌「度新假期」，抓緊零售及批發業務的商機。

於日常旅遊業務以外，於本期間成立的專業旅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運用本集團分配至投資上限的盈餘資金進行經批准的投資活動。投資總監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加入本集團，彼加入本集團前於金融機構及監管機構擔任高層職位，累積逾40年豐富投資經驗。預期此新成立的業務單位能更有效運用本集團的盈餘資金以提升資本利潤，並最終改善本集團盈利。

展望將來，除發展多元化業務以鞏固其香港市場地位外，本集團亦透過與經甄選且信譽良好的業務夥伴合作，逐步開拓中國的業務擴展機會。與有關夥伴的業務討論仍在進行。倘達成任何確切協議，本集團將立即作出公告。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配售及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共計49.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以下用途：

- 約2.4百萬港元用於增聘本集團人手及增加資源，發展商務及MICE業務；
- 約2.9百萬港元用於本集團中國業務的成立及一般經營開支；
- 約5.0百萬港元用於設立本集團新總部及改善其營運基礎設施；及
- 約3.9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尚未動用的結餘則已存放於香港的商業銀行作定期存款。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並就此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進行討論。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ravelexpert.com.hk](http://www.travelexpert.com.hk))。中期報告將於相同網站刊載，並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  
高偉明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高偉明先生、鄭杏芬女士、甘子銘先生及陳雲峯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敬修先生、司徒志文先生及容夏谷先生。